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法務部「民法成年指南」相關資訊

學務處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3/1/4 18:07:26

說明：

一、 依據法務部111年12月28日法律字第11103515891號函辦理。

二、 按民法修正調降成年年齡為18歲，定於112年1月1日施行，法務部業完成「民法成年指南」電子書置於該部「民法修正調降成年年齡專區」宣導資源項下（網址 [Ghttps://topics.moj.gov.tw/33020/](https://topics.moj.gov.tw/33020/)）尚包含民法成年年齡修正說明、宣導資源、常見問答及好站連結等內容，併請參考並協助向民眾宣導相關電子書與專區網站資訊。" target="_blank">

[Ghttps://topics.moj.gov.tw/33020/33021/33027/37296/Lpsimplelist](https://topics.moj.gov.tw/33020/33021/33027/37296/Lpsimplelist)），並印製旨揭海報（含海報電子檔；海報分送份數如附表所示，其他機關請利用電子檔），惠請貴機關依「民法成年指南」訊息推廣之核心族群、最佳宣導場所等多元效益酌予評估，將海報協助張貼於適當場域（例如戶政機關、與青少年有關之福利服務、發展或活動中心、文化或展演中心、運動中心等處）、公告。又上開專區（網址：<https://topics.moj.gov.tw/33020/>）尚包含民法成年年齡修正說明、宣導資源、常見問答及好站連結等內容，併請參考並協助向民眾宣導相關電子書與專區網站資訊。